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水利局 函

地址：708011臺南市安平區健康路三段15號

承辦人：簡伶縈

電話：2986672分機7674

傳真：2997028

電子信箱：jianlinging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水污養字第1110638683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告1份、公共污水下水道可使用地區範圍圖(含已接管用戶清冊)
(0638683BA0C_ATTCH13.pdf、0638683BA0C_ATTCH7.pdf、0638683BA0C_ATTCH8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本市公共污水下水道可使用地區」公告1份，惠請
貴會協助辦理刊登公報作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「下水道法」第19條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

副本：本局污水新建工程科、本局污水養護工程科

